

证券代码：834264

证券简称：华通设备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上海华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胜利路 885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0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丁荣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18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回顾与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监事会对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上海华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